

長江製衣廠有限公司

YANGTZEKIANG GARMENT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4)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長江製衣廠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尚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806,226	685,976
銷售成本		(642,720)	(557,871)
		<u>163,506</u>	<u>128,105</u>
其他收入		2,143	3,011
其他收益淨額		9,839	5,767
銷售及分銷費用		(60,662)	(44,354)
行政費用		(52,355)	(60,193)
其他經營費用		(17,756)	(16,807)
		<u>44,715</u>	<u>15,529</u>
經營溢利		(15,422)	(13,402)
融資成本			
		<u>29,293</u>	<u>2,127</u>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8,415)	20,849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3	20,878	22,976
所得稅	4	(2,698)	(7,842)
		<u>18,180</u>	<u>15,134</u>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4,109)	196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應佔溢利		<u>14,071</u>	<u>15,330</u>
宣派中期股息	5	4,207	1,402
每股盈利－基本	6	10.0仙	10.9仙

附註：

1. 賬項的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的綜合中期賬項乃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16而編製。編製本中期賬項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項一致。

2.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乃按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列。業務分部資料獲選用作為主要呈報方式，蓋因業務分部資料較切合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

(a) 本集團由下列主要業務分部組成：

業務分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銷售成衣		製造及銷售紡織品		其他		未分類		綜合總額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 的收入	675,812	612,112	128,277	71,661	2,137	2,203	-	-	806,226	685,976
其他收入	1,525	2,020	2	45	372	739	244	207	2,143	3,011
收入總額	<u>677,337</u>	<u>614,132</u>	<u>128,279</u>	<u>71,706</u>	<u>2,509</u>	<u>2,942</u>	<u>244</u>	<u>207</u>	<u>808,369</u>	<u>688,987</u>
分部經營結果	19,457	14,348	24,219	(378)	795	1,352	244	207	44,715	15,529
融資成本	(5,772)	(7,186)	(9,650)	(6,216)	-	-	-	-	(15,422)	(13,402)
應佔聯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100	(2,839)	(169)	9,211	(8,346)	14,477	-	-	(8,415)	20,849
所得稅									(2,698)	(7,842)
少數股東權益									(4,109)	196
股東應佔溢利									<u>14,071</u>	<u>15,330</u>
期間內折舊及攤銷	<u>17,274</u>	<u>17,601</u>	<u>11,176</u>	<u>6,603</u>	<u>741</u>	<u>834</u>	<u>-</u>	<u>-</u>	<u>29,191</u>	<u>25,038</u>

(b) 本集團的業務遍及世界各地，可劃分為四個主要的經濟環境經營。

地區分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 歐洲		
法國	128,379	131,322
英國	92,191	67,342
其他歐洲國家	142,815	126,290
— 亞太地區	229,583	135,804
— 北美洲	204,945	219,073
— 其他	8,313	6,145
	<u>806,226</u>	<u>685,976</u>

3.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已扣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融資成本(包括銀行費用)	15,422	13,402
商譽攤銷	1,066	1,384
無形資產攤銷	877	-
折舊	<u>27,248</u>	<u>23,654</u>

4.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稅項	4,184	3,836
海外稅項	—	122
遞延稅項	(155)	(211)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331)	4,095
	<u>2,698</u>	<u>7,842</u>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之稅率(二零零三年：17.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及分公司之稅項則同樣以相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5. 股息

(a) 本六個月期間之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本六個月期間結束後宣派之中期股息 每股2港仙(二零零三年：每股1港仙)	<u>4,207</u>	<u>1,402</u>

建議中期股息之款額乃以建議派息率及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已發行之210,368,688股普通股為基準計算。

於本六個月期間結束後宣派之中期股息並未於本六個月期間之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本六個月期間批准及派發之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本六個月期間批准及派發之過往財政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9港仙(二零零三年：每股8港仙)	<u>12,622</u>	<u>11,220</u>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14,07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5,33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40,245,792股(二零零三年：140,245,792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已發行具攤薄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故於期內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7. 比較數字

為符合本期間之表達方式，若干比較數字已被重列。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零三年：每股1港仙)。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起至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二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如欲符合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必須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之前將過戶表格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於該六個月期間之銷售額為806,22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685,976,000港元)，升幅超過17%。

溢利總額輕微下跌至14,07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5,330,000港元)，原因為少部分聯營公司出現經營虧蝕。然而，經營溢利實際大幅上升，原因如下：

1. 成衣製造及成衣貿易業務表現不俗。本集團旗下全部廠房之銷售收益及業績均有所增長，只有萊索托廠房繼續出現嚴重虧損。萊索托廠房出現虧損，主要因為萊索托當地貨幣蘭特之匯率飆升，導致生產成本大幅上漲。
2. 歐羅及英鎊兌港元及美元之匯率上升，令運銷至歐洲及英國之成衣出口進一步增加。

3. 本集團於中國無錫擁有70%權益之新投資項目—無錫長江精密紡織有限公司錄得可觀溢利，反之去年同期因產生開辦成本而錄得輕微虧損。本集團預期為下一階段之擴充計劃，進一步增加此紡織廠之投資。

本集團之整體溢利淨額下降，乃主要受到聯營公司產生虧損拖累所致。本集團其中一家聯營公司青海長青鋁業有限公司，因物料及能源成本高昂，於期內錄得虧損。本集團擁有33%權益之另一家聯營公司無錫長新紡織有限公司，亦因期內承受高成本的原棉而錄得輕微虧損。本集團早已預料出現此情況，並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刊發之年報作出報告。二零零五年快將來臨，屆時全球大部分國家均取消成衣進口配額限制，本集團將審慎為旗下全部廠房重新定位，務求更切合配額限制取消後之營商環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仍以其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作為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抵押存款)約為69,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3,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約為585,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88,000,000港元)，當中約34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13,000,000港元)為短期借貸，約245,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75,000,000港元)為長期借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銀行借貸總額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後再除以股東權益)為124%(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27%)。銀行借貸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均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為主。

為增強本集團之財政狀況，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二日，本集團通過發行供股成功集資約126,000,000港元，發行供股予合資格股東，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為基準。發行供股股份所得款項會運用於償還本集團之部分銀行貸款、支付可能擴充紡織業務計劃及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採用審慎政策以對沖匯率波動。本集團大部份業務均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結算。至於以其他貨幣結算之業務，本集團已就其以外幣結算之應收及應付款訂立若干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波動。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將若干資產賬面值為276,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76,000,000港元)予以抵押，以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除聯營公司外，本集團聘用約7,000名僱員。薪酬組合乃參照員工之表現及市場當時之薪金水平而釐定。此外，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年終雙糧、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及培訓。

收購、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此期間內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條款委任，彼等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及第104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審核委員會

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曾就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討論，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賬目。

中期報告

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規定之全部資料之二零零四年中期報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瑞球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陳瑞球、陳永奎、陳永棋、陳永滔、劉陳淑文、陳永榮、陳永澤、周陳淑玲、楊永德#、梁學濂*、王霖*及林克平*等。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